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长赵家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对议案作出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武汉晟道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以 9,600 万元的价格向其转让公司所持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的股权。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

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 年 12 月 10 日